广元市昭化区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审计中发现问题

整改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及时整改2019年度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的函》（昭审函〔2020〕14号）中审计发现的问题和处理意见，我协高度重视、落实专人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，现将整改结果公告如下。

一、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

**（一）购置资产未办理政府采购手续的问题**（2019年通过比选购入文件柜1个1200元、针式打印机1台1630元，共计2830元未办理政府采购手续。不符合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09〕35号）的相关规定。责成区科协规范资产购置程序，坚持应采尽采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）。针对该问题本单位在专题会议上对分管领导、财务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，并责成相关人员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意见》以及其它采购政策的学习，要求经办人员精准掌握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流程。今后，本单位将严格按照规定和流程进行政府采购、做到应采尽采。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
**（二）资产管理系统未及时更新的问题**（资产管理系统中通用设备2019年末数为65070元，账套年末无余额。违反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第十七条的规定。责成区科协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工作，及时清查登记，保证账账相符、账表相符、账实相符）。对于新购资产未及时到资产管理系统更新问题，财务人员在2020年1月做财务年报时，已作了增加和更新处理。同时，本单位在专题会议上对会计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，要求其加强《会计法》的学习，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工作，及时清查本单位资产，并按要求进行登记管理，保证账账相符、账表相符、账实相符。要求会计人员完善资产管理制度，进一步明确使用人的责任和义务。

二、建立长效管理制度

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，本单位举一反三，结合本单位的各项业务工作，制定了学习制度，要求单位职工加强业务学习，不断提高业务水平。同时，本单位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，做到按制度要求做事，用制度管人。

三、整改资料移送情况

整改情况（附相关证据资料）已于2020年8月25日函告区审计局。

特此公告

 广元市昭化区科学技术协会

 2020年10月12日